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909,99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7.5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6,909,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董事长李军先生拟与广东南粤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个人借款合同，申请不超过 300 万元的人民币借款，用于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该借款期限为 2 年，公司及李军配偶古丽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威共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承担借款利息。具体信息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公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314,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股东李军、张威为关联方，按照公司章程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军拟与广东南粤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个人借款合同，申请不超过 300 万元的人民币借款，用于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及李军配偶古丽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威共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承担借款利息。具体信息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1.2、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300 万的贷款，贷款期限 1 年，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军及其配偶古丽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威及其配偶李梦茹为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具体信息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2,314,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股东李军、张威为关联方，按照公司章程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市嘉德永丰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 日